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红科技”、“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对昌红科技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79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3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7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3,7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0,081,011.5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3,618,988.49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3年8月29日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L10414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及子公司深圳柏明胜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比例
1	高端医疗器械及耗材华南基地建设项目	昌红科技、深圳柏明胜	26,300.00	13,302.23	10,577.75	79.52%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比例
2	总部基地改造升级项目	昌红科技	34,000.00	17,196.8	17,582.40	102.24%
3	补充流动资金	昌红科技	19,500.00	9,862.87	9,887.01	100.24%
合计			79,800.00	40,361.90	38,047.16	/

注：以上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未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5 年 6 月 30 日专户余额（元）
1	昌红科技	中国银行深圳坪山支行营业部	751077409705	136.95
2	昌红科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坪山支行	79260078801800002055	0
3	昌红科技	兴业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338110100100161330	27,959,821.31
4	深圳柏明胜	兴业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338110100100161695	36,135.53
合计				27,996,093.79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拟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高端医疗器械及耗材华南基地建设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总部基地改造升级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本次延期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投项目“高端医疗器械及耗材华南基地建设项目”旨在总部园区内建设自有产权的高端医疗器械及耗材生产基地，新建十万级洁净车间，购建先进医疗耗材产品生产线，深耕医疗耗材领域市场，丰富医疗耗材产品品类，实现跨区域产能扩张，提高市场占有率。由于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公司基于对医疗耗材行业市场需求的审慎评估，主动调整了产线建设及设备采购节奏，优先确保核心产线的稳定投产，暂缓部分配套设备的投入，以优化资源配置，因此公司募投项目规划进度与实际进度存在一定差异。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已完成基础建设及装修工程。

公司募投项目“总部基地改造升级项目”采用“拆除重建+加建”的提容途径，在研发、仓储、信息化、员工生活配套等方面对总部基地进行升级改造。一方面拆除总部园区部分现有建筑，重建宿舍楼，另一方面，在保留和加固现有厂房的基础上加建两层作为仓库。截至本公告日，已新建完成宿舍楼，由于在原厂房基础上加建两层作为仓库涉及极高难度的大跨度钢结构技术与施工，厂房加建进度不及预期。

综合上述原因，为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结合项目当前的实施进度，决定将“高端医疗器械及耗材华南基地建设项目”及“总部基地改造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同时，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

五、相关事项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延期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具备合理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根据客观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

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造成不利影响。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范璐

孔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